

《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13位ISBN编号：9787537817196

10位ISBN编号：7537817197

出版时间：2000

出版社：北岳文艺出版社

作者：张爱玲

页数：60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内容概要

近代文坛最富传奇的女作家，以小说《传奇》、散文《流言》享誉文坛，一出道就注定风华绝代成为名噪一时的才女写尽了旧上海的男女之情作品成为文学史上的一个[异数]，坐到了文坛金字塔的顶端，文字在她的笔下才真正的有了生命带给读者们的是莫大的喜悦。张爱玲的作品是可以收藏长读的。

《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作者简介

张爱玲，现代文学史上重要作家，生于上海，原籍河北丰润。1921年生于上海，1995年离去于美国洛杉矶，当时身边没有一个人，恰逢中国的团圆节日---“中秋节”。说张爱玲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个“异数”当不为过。文字在她的笔下，才真正的有了生命，直钻进你的心里去。喜欢张爱玲的人对她的书真是喜欢，阅读的本身就能给读书的人莫大的快感。阅读的快乐只有在她那里才可以得到，至少对我是这样。读别的书你或许能知道道理，了解知识，得到震撼，但是只有读张爱玲的文章你才是快乐的。即便是有点悲剧意味的《十八春》依然如此！张爱玲是世俗的，但是世俗的如此精致却除此之外别无第二人可以相比。读她的作品你会发现她对人生的乐趣的观照真是绝妙！张爱玲的才情在于她发现了，写下来告诉你，让你自己感觉到！她告诉你，但是她不炫耀！张爱玲最有名的一本集子取名叫《传奇》其实用传奇来形容张爱玲的一生是最恰当不过了。张爱玲有显赫的家世，但是到她这一代已经是最后的绝响了，张爱玲的童年是不快乐的父母离婚，父亲一度又扬言要杀死她，而她逃出父亲的家去母亲那里，母亲不久就又去了英国，她本来考上了伦敦大学，却因为赶上了太平洋战争，只得去读香港大学，要毕业了，香港又沦陷，只得回到上海来。她与胡兰成的婚姻也是一个大的不幸。本来在文坛成名是件好事，可是这在解放后居然成了罪状，最后只得远走他乡！张爱玲的性格中聚集了一大堆矛盾：她是一个善于将艺术生活化，生活艺术化的享乐主义者，又是一个对生活充满悲剧感的人；她是名门之后，贵府小姐，却骄傲的宣称自己是一个自食其力的小市民；她悲天怜人，时时洞见芸芸众生“可笑”背后的“可怜”，但实际生活中却显得冷漠寡情；她通达人情世故，但她自己无论待人穿衣均是我行我素，独标孤高。她在文章里同读者拉家常，但却始终保持着距离，不让外人窥测她的内心；她在四十年代的上海大红大紫，一时无二，然而几十年后，她在美国又深居浅出，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以至有人说：“只有张爱玲才可以同时承受灿烂夺目的喧闹与极度的孤寂。”现代女作家有以机智智慧见长者，有以抒发情感著称者，但是能将才与情打成一片，在作品中既深深进入有保持超脱的，张爱玲之外再无第二人。张爱玲既写纯文艺作品，也写言情小说，《金锁记》《秧歌》等令行家击节称赏，《十八春》则能让读者大众如醉如痴，这样身跨两界，亦雅亦俗的作家，一时无二；她受的是西洋学堂的教育，但她却钟情于中国小说艺术，在创作中自觉师承《红楼梦》、《金瓶梅》的传统，新文学作家中，走这条路子的人少而又少。

《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精彩短评

1、开始因为大雨木水木电，上周末度过了三伏天里最热最闷的两天。手机也没电了，扒了扒床头，发现前段时间从邻居家搜刮来的很破的一本盗版书——《张爱玲作品集精选》。其实早知有这么个上海奇女子，只是一直没有看过她的书，第一次有想看她的书的冲动是在看了电视剧《半生缘》，只记得有林心如和蒋勤勤，在图书馆疯狂找了一阵无功而返，就没有下文了。借着此次雨天，开始了阅读之旅。阅读入眼第一篇《心经》，很畸形的父女恋，准确来说是单方面的女儿恋父亲，篇幅很短，读着读着就没了，有点意犹未尽，脑子里有点想法又好像没有想法，更像蒙着雾霭的灯忽明忽暗。接着看了名声比较大的《倾城之恋》（战火中酝酿的爱情），《金锁记》（一个市井女子一生，嫁给门不当户不对的深家大院，爱上不该爱的小叔子，金钱封建锁住了自己的一生，又把枷锁套在了儿子儿媳女儿身上），也就是这两篇让脑子里的想法明晰了起来：张爱玲究竟奇在哪里？是的，有时候看书就是看个热闹，看上了道就忍不住想往深处探索，而我已上道，还没看完张所有的作品就开始找各种有关她的传记，什么《张爱玲情感世界的伤痕》、《张爱玲传》，因为我私心想着，了解一个人的生活轨迹才能更好的品尝这个人的作品而不是瞎看热闹，至少在看张的作品时这个方法还是行的通的。思考我眼中的张爱玲，和其他人的评价大差不差吧，但是张最吸引我的就是敢作敢当的大大的心椿说，“生命是一场轮回，我们等了多少个轮回才等到我们这一生。我们不妨大胆一些，爱一个人，攀一座山，相信上天给我们生命是用来创造奇迹的”但真正大胆不受影响做事的又有多少呢不是所有的人可以坚持自己的方向一走到底不是所有的人都有勇气反对家人嫁给可以做自己父亲的男人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顶住谴责咒骂选择汉奸作为一生的伴侣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放弃事业去另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重新开始人都说缺什么在意什么，自己就是做什么事都畏畏缩缩，思前想后最终又化做子虚乌有，最后只能留在记忆里回味和感叹的人，所以很是羡慕别人的大胆，如果可以，我希望可以像张一样大胆，啦啦啦~~

2、这是一篇短篇小说，短小但很有深度。文章中的这段朦胧的爱情因封锁而生，也因封锁而死。指出了人都是被封锁在已定的航道上，压抑住内心的躁动、不安和情欲。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环境下，可能会卸下面具，做些连自己都会诧异的事情。但当大背景撤去之后，又得带上面具，作别人眼中的自己。很佩服张爱玲，虽然涉世不深，又不喜与人接触，但是却对身边的世界具有敏锐的洞察，她总能从琐碎的平常生活中——无论是街景还是日常对话——挖掘到司空见惯却引人深思的片段。

3、原文：<http://www.niubo.cc/article-3846-1.html>不知为何，会恨沈世钧。每读一遍《半生缘》，都对他生出恨意。其实，这个小说里的人，若要按坏来排序，怎么着都不会排到他。最坏的肯定是曼桢的姐夫祝鸿才，还有她姐曼璐，乃至她妈，本来怎么都不应该怪到世钧头上，因为他也是受害者。

我后来想，觉得他可恨，大概是因为这么多人里面，只有他爱曼桢。我们能够接受陌生人对自己的坏，接受那些无关紧要的人们对自己坏——因为他们并不爱我们，他们隔得很远，他们不管怎么做都无可厚非。但是对于爱自己的人，他就是我们的英雄，罩住我们，代表了整一个人世的温暖。如果他也无能为力，麻木不仁，那才是人生最残酷所在。

有人说，如果忘了爱情是什么样子的，她就去看看曼桢和世钧刚刚爱上的情形。那两章的文字，确实令人陶醉。没有惊动任何人的恋爱，琐碎、秘密、温暖、自给自足，“这世界上突然照耀着一种光，一切都可以看得特别清晰、确切。他有生以来从来没有像这样觉得心地清楚。好像考试的时候，坐下来一看题目，答案全是他知道的，心里是那样的兴奋，而又感到一种异样的平静。”“这是他第一次对一个姑娘表示他爱她。他所爱的人刚巧也爱他，这也是第一次。他所爱的人也爱他，想必也是极普通的事情，但是对于身当其境的人，却好像是千载难逢的巧合。……他相信他和曼桢的事情跟别人都不一样。跟他自己一生中发生过的一切事情也都不一样。”

《圣经》上的“雅歌”这么说：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

，带在你臂上如戳记；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嫉恨如阴间之残忍。曼桢也曾有最宝爱的物件，是世钧给她的戒指，那也是这份爱情的物化，她日日携带，正仿佛“放在心上如印记，带在臂上如戳记”。在被她姐姐囚禁起来的时候，因为怕看到这只戒指，她一直反戴着，把那块红宝石转到后面去了。捏着拳头想办法时，那块宝石硬帮帮地在那儿，倒给了她灵感。她将这戒指给送饭的佣人阿宝，求她给世钧送个信。——这也是她唯一的東西了。

但阿宝没有照办，只是转手将这个戒指交回曼桢的姐姐曼璐。曼璐在世钧寻来的时候，还给了他。曼璐原本的打算是，观颜察色随机应变地说点什么。而世钧这边，对这只戒指的反应是：“这就是她给我的回信吗？……假使非还我不可，就是寄给我也行，也不必这样郑重其事的，还要她姐姐亲手转交，不是诚心气我么？……”

在没有说出口的猜测试探中，世钧达成了曼璐想要他得出的结论：他认为曼璐是嫁给豫瑾了。他机械地离开这栋房子。其实在那个时候，曼桢正在距离他不足几十米的某间房子里被幽禁，她听得见来客人，她想喊救命，一张嘴才发现因为多日生病，“喉咙管里发出一种沙沙之声”。出门之后，世钧便把那戒指从裤袋里掏出来，看也没看，就向道旁边的野地里一扔。张爱玲写：“他要是带回家去看，就可以看见戒指上裹着的绒线上面有血迹，那绒线是咖啡色的、干了的血迹是红褐色，染在上面并看不出来，但是那血液胶粘在绒线上，绒线全僵硬了，细看是可以看出来的。他看见了一定会觉得奇怪，因此起了疑心——”但张爱玲也写，倘是这样，那就是侦探小说里的事了，现实生活里大概是不会发生的。这一句是为世钧解脱，也是张爱玲的小说观。她写小说，就是要贴着人生写的，要把人性最暗的那个阴影，放在高清的显微镜下去察看。如果是好莱坞的电影，此时的世钧应该有所作为，一个小小的戒指肯定是往往是剧情出现逆转的好机会。但在张爱玲这里，她轻轻地放过了它。这就是为什么一个大活人活活地从生活中消失，一个恋爱中的大活人活活地从恋人的视野中消失。没有战争，没有天灾，但却是比战争和天灾更加毛骨悚然和惊心动魄的日常生活。虽然在这之前，曼桢和世钧之间有误会，她身边所有的人也都加重这个误会。但是一个误会怎真的能令两个恋人生死相隔？这，与我们一直以来所理解的爱情是多么大相径庭，我们以为，一份爱，足以抵挡命运的颠沛流离，但事实则是——她在离他不足一百米之处被活活囚禁，一别十四载，而他一无所知。这就是基本的事实。张爱玲惯有的天才是把极其不可思议的事实，个中每一步都写得极其自然。一步步读来，你恨沈世钧的软弱，但你又看出他的软弱的合理性，甚至看得出自己也可能如他这般软弱，看出这一点之后，你更加恨他——其实是恨自己，恨这个与想像中大相径庭的真相。爱又如何？沈世钧也在爱着。他不是坏人，他也不薄幸，他是一个温暖的好人。但生而为人，他携带着普通人最熟悉的软弱、无力、雾数、就汤下面，在普通人未必有机会遇到的生活的惊涛骇浪前面，他就是自身难保的泥菩萨，是懵懂的被害者。张爱玲所孜孜以求，乐于展示的，就是对我们普通人来说在劫难逃的无力感。爱真的能让人变得伟大么？如爱尔兰诗人罗伊·克里夫特所写，“我心里最美丽的地方，却被你的光芒照的通亮，别人都不曾走那么远，别人都觉得寻找太麻烦，所以没人发现过我的美丽，所以没人到过这里。”张爱玲给出了与克里夫特截然相反的结论：“我心里最软弱最无能为力最阴暗的地方，却被你的命运照得通亮，别人都不曾走这么远，因为未必人人经受这样的命运。”

章节试读

1、《张爱玲经典作品集》的笔记-第42页

人生往往是如此——不彻底。

《张爱玲经典作品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